

证券代码：837931

证券简称：大飞龙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借款暨土地抵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贷款及抵押基本情况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将名下位于金华市石城街以东、新嘉小微园以南、海棠西路以西、那云小微园以北地块作为贷款抵押物，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经济开发区支行签订不超过1500万元的抵押协议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具体以签订的相应协议为准。

二、审议情况

本次抵押未达到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重大交易标准，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，总经理有权对该事项进行决策。总经理对本次抵押做出了同意的审批意见。

三、抵押的必要性

本次抵押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总经理关于拟向银行借款暨土地抵押的审批意见》

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月31日